

证券代码：300063

证券简称：天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6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事项审核程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930号），需公司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实施前后相关行政许可事项过渡期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创业板试点注册制相关审核工作衔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的规定，创业板试点注册制实施之日起，中国证监会终止尚未经发审委审、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的创业板在审企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并购重组的审核，并将相关在审企业的审核顺序和审核资料转深交所。深交所将于创业板试点注册制实施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接收并购重组在审企业提交的相关申请。在上述期限内申报的在审企业，深交所对其的受理顺序，不作为对其的审核顺序，深交所按该企业在中国证监会的审核阶段和受理顺序接续审核。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向深交所报送申请文件，并将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在规定期限内将书面回复意见报送交易所审核，并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但能否获得深交所审核同意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